重庆市渝中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保护资金所有人合法权益。负责宣传贯彻落实与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区域内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续筹、使用等管理服务工作；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账户的监督和资金安全管理；承担公共收益主要用于补充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服务工作；协调处理与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相关的矛盾纠纷；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心设置三部一室，分别是资金归集部、使用稽核部、财务部和办公室，编制35人。中心在编在职职工33人，其中领导班子成员共5名，主任1名、书记1名、副主任3名。退休职工2人，劳务派遣4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779.45万元，支出总计779.4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

2.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779.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79.45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779.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其中：基本支出698.19万元，占89.57%；项目支出81.26万元，占10.43%；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79.45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9.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74万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9.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10万元，增长86.3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74万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减少。

3.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70.26万元，占9.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38万元，增长0.54%，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在职职工1名。

（2）卫生健康支出33.23万元，占4.26%，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632.43万元，占81.1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48万元，下降0.39%，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结

余。

（4）住房保障支出43.53万元，占5.5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36万元，增长0.83%，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在职职工1名。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8.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5.0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4.11万元，增长77.46%，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职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93.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5.45万元，增长147.16%，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中心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中心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30万元，较年初预

算数减少4.70万元，下降67.14%，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出

车辆1台。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62万元，增长238.24%，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无年初预算，且2023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2022年和2023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购置费用2023年无年初预算，且2023年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2022年和2023年均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2.3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维修费、停车费等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70万元，下降61.67%，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出车辆1台。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62万元，增长238.24%，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2年5月纳入财政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022年5月至2022年12月数据。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列支。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3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2.3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2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会议费列支。本年度培训费支出5.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万元，增长243.92%，主要原因是2023年组织了全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政策法规宣传及业务培训会。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主要用于采购计算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81.34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63848362